

证券代码：835517

证券简称：ST 宏祥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## 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3日以电话及网络通讯的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兆强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陶广俊、许良勇、马剑三名监事均列席了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刘同华列席了本次会议并进行会议的组织安排工作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吴瀚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冯立阳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与公告同一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2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参与公司的实际经营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宏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